桃園市立永豐高中三級輔導工作流程圖

初級預防性輔導
【學生、教師、家長】

1. 心理測驗實施及導師學生說明會
2. 教育宣導活動
3. 主題講座
4. 重大議題融入教學
5. 認輔工作

↓

疑似個案

↓ 立即

導師初步關懷面談

1. 評估學生身心狀況影響
2. 提供相關資源與協助

↓ 導師轉介

責任班輔導老師通報轉介評估

↓

校園三級輔導措施

- 初級輔導(導師)
  1. 導師關懷輔導。
  2. 進行家庭訪問及親師溝通，共同維護學生安全。
  3. 提供緊急紓困助學金、學生代收代辦費之補助及學生午餐費之補助等校園關懷資源。
  4. 轉介社會福利資源。
- 二級輔導(責任班輔導老師)
  1. 個別或小團體為單位，實施介入性輔導措施。
  2. 提供個案之家長與教師諮詢服務。
  3. 視個案需求召開個案會議。
  4. 整合校內外輔導資源。
  5. 定期召開高關懷學生輔導會議，建立高關懷學生名單，定期追蹤輔導。
- 三級輔導(輔導室)
  1. 轉介學生輔導諮商中心或心理諮商服務資源。
  2. 轉介校外輔導資源或安置機構。

➢ 高關懷個案類型：

1. 中輟/中離之虞(時輟時復、出席情形不穩定、長期缺曠課累計達 7 天以上)
2. 脆弱家庭(依社會局相關規定認定)
3. 兒少保護個案(目睹家暴、家暴)
4. 性平事件(性騷擾、性侵害相關)
5. 特殊教育(具特教服務需求個案)
6. 情緒障礙(自我傷害、焦慮、衝動性格、憂鬱、躁鬱等)

↓

持續追蹤關懷及輔導

↓

結案

← 若學生家庭有危機或發生身心嚴重受創情況，則須重新進行評估。